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外籍学生进入 我境内中小学学习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州、市教育体育局：

按照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关于外籍学生进入我境内中小学学习有关工作的通知》（教外司来〔2024〕49号）要求，为加强外籍中小学生来滇学习管理，提高工作效率，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政策要求

（一）根据《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条例》和《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办法》（教育部 外交部 公安部令第42号）有关规定，外籍学生进入我境内中小学学习申请X1字签证（发给在境内长期学习的外国人），应提交招收单位出具的录取通知书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二）根据《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云南省公安厅关于印发〈云南省中小学幼儿园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管理规定〉的通知》（云教规〔2022〕2号）有关规定，学校招收国际学生，应当到属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州（市）教育行政部门指导并监督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做好招生学校备案工

作，将招生学校名单定期报省教育厅。

（三）外籍学生进入我境内中小学学习申请 X1 字签证时，需提交《基础教育阶段教育机构接受外国来华学习人员确认表》（见附件 1）。

二、工作要求

（一）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申请进入我境内中小学学习（超过 180 天）的外籍学生，如需申请 X1 字签证，由接受学校出具《基础教育阶段教育机构接受外国来华学习人员确认表》，报州（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审核通过后交省教育厅审批。驻外签证机关将凭此表原件或复印件为有关人员签发 X1 字签证。

（二）省教育厅每年分两个阶段（1 月 1-31 日，7 月 1-31 日）为各州（市）集中办理《基础教育阶段教育机构接受外国来华学习人员确认表》。请各州（市）教体局组织学校提前谋划外籍学生招生录取工作，按办理清单（见附件 2）收齐相关材料，于规定时间内为新录取学生或签证过期学生办理 X1 字签证，过期不再受理。

（三）请各州（市）教体局严格执行相关工作要求，做好外籍学生进入属地中小学学习的管理工作。为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请各州（市）教体局指定专门人员办理此项工作，至少预留 15 个工作日向省教育厅提交办理材料。办理人员务必认真填写并核对表格内信息，对于信息有误者，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对外交流与合作处

联系人：唐映珊

联系电话：0871-65124467

邮寄地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学府路2号云南省教育厅
503 办公室

附件：1. 基础教育阶段教育机构接受外国来华学习人员确
认表

2. X1 字签证办理材料清单（云南省）



（此件公开发布）

基础教育阶段教育机构接受外国来华学习人员确认表

Confirmation Form for Elementary Stage Students Study in China

No.		接受机构/Host Institution:			
由 接 受 机 构 填 写	姓名/Name		姓/Family Name		名/Given Names
	国籍/Nationality:		护照号码/Passport No.		性别/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年 y.	月 m.	日 d.
	出生地点/Place of Birth:				
	家庭地址和电话/Home Add.& Tel.:				
	最后学历/Highest Academic Degree Obtained:				
	境外学习单位/Overseas Institution Affiliated:				
	学习期限: 自 年 月至 年 月 Duration: from y. m. to y. m.				
	学生类别/Student Status:		注册截止日期/Deadline for Registration: 年/y. 月/m. 日/d.		
	推荐单位和电话/Reference& Tel.:				
在华事务担保人和电话/Guarantor in China & Tel.:					
经济担保人或机构/Financial support will be provided by:					
接受机构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省 级 教 育 行 政 部 门 盖 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持本表前往中国使（领）馆申请来华学习签证。 2、请持本表到校注册。 Notes: 1. Please present this form to apply for student entry visa at the Chinese Embassy or Consulate General. 2. Please present this form to register at the host institution.				

附件 2

X1 字签证办理材料清单（云南省）

一、州（市）级教育行政部门关于办理中小學生 X1 字签证手续的函件（須附學生名單）（原件）

二、基礎教育階段教育機構接受外國來華學習人員確認表（接收單位簽字蓋章的原件）

三、學生本人在有效期內的護照（複印件）

四、（不滿 18 周歲的学生）境內常住的監護人身份材料，如監護人不是父母，還需提供有父/母及監護人簽字的委託書（複印件）

五、接收學校的錄取通知書（須注明學習時限，如 2024 年 9 月-2027 年 7 月）（複印件）

六、學校經屬地教育行政部門備案可招收外籍學生的支撐材料（複印件）